

中國國民兵役史畧

劉曉桑 著



發行館書印務

劉曉桑著

中國國民兵役史略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國二十九年十月初版

(35661.8)

中國國民兵役史略一冊

每冊實價國幣陸角

外埠酌加運費匯費

著 者

劉 曉 桑

發行人

王 雲 五
長沙南正路

印刷所

商務印書館

發行所

各 埠
商務印書館

翻印必究

(本書校對者章德宣)

自序

徵兵制優於募兵制；凡是明白事理的人，都能說明理由。現時中國要以長期的大兵員運動來救亡圖存，更非行徵兵制不可；凡是明瞭國情和敵情的人，也都能說明理由。可是，在不安定的政治環境之下，則徵兵實足愈使政局趨於紛擾。甚麼是政治不安定呢？軍閥割據於上，盜賊竊發於下；像袁世凱當道以後，直至國民政府統一中國以前，便無日不在不安定的政治狀態中。軍閥割據，若他能以徵兵來做盛大的爪牙，其爲亂當然會更厲害。盜賊竊發，若脅誘會受軍訓的羣衆盲從起來，其爲亂當然也會更厲害。

杜煥的軍事學通論上說：

『中國軍事學家每倡徵兵之議；道路宣傳，亦多此調。然著者對於徵兵原理尙能贊同；惟實施於今日之中國，則萬不可。……現在實行徵兵，不特不足以救亡，反使百萬健兒死於內爭，適足以促短中國之命運也。』（太原版頁四六）

司馬光奏罷保甲，說：

『今籍民二丁取一以爲保甲，授以弓矢，教之戰陣，是使民半爲兵也。……使民習戰，勸以官賞，是教民爲盜也。』（宋史）

杜煥是爲顧慮軍閥割據而不敢主張徵兵，司馬光是爲顧慮盜賊竊發而不願實施徵兵，各人都都據有一面的理由。但是因噎廢食，終究不是辦法。爲今之計：徵兵制是勢在必行，而政治的不安定也要防止。其防止的方法，就是普遍喚起國人的『民族之國家』的觀念，而確認國家高於一切。一方面由於人們的愛國心的自覺，自然不願走上軍閥盜賊的道路；一方面以國民愛國心所形成的廣大勢力監督着社會，使其無由再有軍閥和盜賊制度的存在。

『愛國』，在超時代的解釋之下，也許是不當。但至少在二十世紀，還依舊其歷史的發展而爲最需要的道德。姑就所謂思想上的兩大壁壘——其實目前世界祇有利益的壁壘，沒有思想的壁壘——來說：一面像德國那樣自誇日耳曼民族的優秀，像英國那樣高抬不列顛帝國的尊嚴，像美國那樣頌揚十三州獨立的光榮，像法國那樣推崇拿破崙時代的武功……都是在有形無形地獎勵愛國。另一面則蘇俄勞農憲法第十九條，和蘇俄共和國憲法第十條，規定國民義務兵役說：『爲極力擁護偉大勞農革命的成果，對於保持蘇俄聯邦社會主義的祖國，是認爲全體國民的義務。……』不也是在獎勵愛國嗎？

中國當前的革命運動，是以『世界大同』爲最終的目標，而以『民族主義』爲出發的基點。所以現時中國人的愛國，應有兩個異於英美諸國而又不盡同於蘇俄的特徵——

一、依於世界大同的營求，我們愛國便有如拉瑪丁(Larmatine)所說：

『不正確的愛國主義，是自國對於別國的一切都是怨恨的，偏憎的，忌妒的。正確的

呢？卻是包含人類所有的理性，美德與權益；它尊重自國，而其博愛卻又不限於種族、語言、國界。』（Larmartine, Quoted in F. J. Scott, "The Menace of Nationalism in Education," P. 79.）

二、依於民族主義的教義，我們愛國便有如赫茲（Hayes）教授所說：

『愛國觀念……對於羣性的發展有推進的效能。近代民族國家之被人重視，就是這種觀念所發生的偉大力量。現在這個名詞，是和「忠於民族」或「忠於民族的國家」的意義沒有差別了。』（C. J. Hayes, "Essays on Nationalism," P. 254.）

從上述兩個特徵看來，前者是主張對外共存，後者是主張對內自存；兩者合併起來，就說明了中國國民黨國民政府現時的全部國家政策。所以，我們在當前民族反帝國主義鬭爭中，提出『國家高於一切』的愛國口號來，不單祇是宣示了中華民族的自力生存，而是同時宣示了中華民族為世界和平而奮鬥。這，能視為不當嗎？

這裏，我想再引拙著政治學概要（民十六在粵印發之講義）的一段，來說明超時代地解釋『愛國』之不合理：

『一羣漂泊無定的游民，不能成一國家。上古時代的游行部落，也不能算是國家。到了人民有一定的居住地方，並且因為經濟的關係而發生社會各生活層的制度時，他們才有政治組織，才建立為國家。政治與國家，都是基立於社會各層制度之上；政治是這一社會

層統治另一社會層的手術，國家就是施行這種手術的工具。社會各層制度不是固有和永存的，則政治與國家也不是固有和永存的，此理甚明。

『摩爾根 (Morgan) 說：「假定人類的生命到現在有十萬年，大約其中有九萬五千年是原人社會制度時代。」若照孫中山先生民權主義第一講所說：「地質學家由石層研究起來，考查得人類遺跡憑據的石頭，有兩百萬年。」則這兩百萬年當中，起碼有一百九十九萬五千年是原人社會。在那長時間的原人社會裏，祇看見氏族或家庭的自然經濟，並沒有甚麼政治和國家。到將來大同世界——新社會主義制度實現的時候，雖有「管理衆人之事」的機關，但那絕不是像現在這樣基立於社會各層制度上的國家政治機關，而是支配土地、勞力、資本，和管理生產、分配、消費，一種社會經濟機關；因為那時國家和政治的基礎——社會各層制度已經消滅了。

『可是，我們不可忽略：原人社會幻滅以後，大同世界出現之前，中間有個很長的時間，一幅世界地圖劃成了許多不同的顏色塊，相互猜忌着，鬭爭着——爲保持或擴大其顏色塊而相互猜忌鬭爭；甚至於爲爭取大同制度而努力的人們，當其由一個顏色塊以向其他顏色塊運動的時候，也不能否認猜忌鬭爭的必要。因是，這長時間中的第一神聖者，便是國家。顯言之：資產社會層統治勞苦社會層，或勞苦社會層統治資產社會層，同樣需要至高無上的國家權力以爲工具。蘇俄之不願海參崴染成日本的顏色塊，也正與日本不願朝鮮

染成蘇俄的顏色塊，是半斤八兩的。

『我們現在的時期，正是以國家爲第一神聖的時期。所以任我們如何否定國家的固有與永存，但大同世界尙未實現，則每個中國人必不可否認「中華民國」的權力之至高無上。否則，我們將成爲無所依附的孤臣孽子；雖有美滿的想像，也終於是個所謂「烏托邦」而已。』

愛國是最需要的道德，至少現時代不能說是不當；這些，我們都知道了。其次；就要問到：愛國心怎樣會有消滅軍閥與盜賊的功能呢？依罕堅斯(Hankins)教授所說：愛國心的力量，能合冶一切一切不相倫類的東西於一爐以對外。那當中，能改善極不好的人，能消失極不好的制度。另一方面，則平時最神聖而最權威的自由論，也將在那爐中鑄成一塊不自由的鐵，而有被國家用以轟炸敵人的可能。這樣，自然也會看不見軍閥和盜賊的殘影了。

『愛國心，是對於國家的忠愛，並有實際致力於擁護國家的意義。這種情感是無論何人都能感覺到的；特別是在國家危難的時候，我們這種情感更發生得快。固然，有許多情感都能使人衝動而奮起；但總不及愛國心這樣有力。它能使國內種種生活不同的人都一致衝動而奮起，別的社會力量那有這樣偉大的呢？它能使一般人擱下通常瑣碎的營生，卻願意去特別壯烈地效死——懶惰的人會勤奮起來；桀驁的人會馴良起來；吝嗇的人會慷慨起來；怯懦的人會勇敢起來；平日庸庸碌碌的人們，會生出類拔萃的思想；平日鬼鬼祟祟

的社會，也會表現救亡圖存的熱誠。有它在前面籠罩着，國人間的爭執爲之消失，政黨與階級間的衝突爲之泯滅，宗教、社會地位、乃至種族間的差異也爲之隱藏下去。這種局面當中，祇聽見領袖說話；而國民則惟有大家心悅誠服地絕對受命於領袖，以身供國家祭壇的犧牲。非領袖而說話，縱然有理，也是沒理；素來愛說話，以真理與別人論戰，而被稱爲理直氣壯的辯士，這時也應閉着嘴以靜聽領袖之命，否則就會遭愛國大眾的囚繫。言論、出版、集會、結社……等等自由的人權，固然是民主國家的天經地義，平時受着國民的熱烈擁護，並以之誇耀於世界；這時不但用不着，反而被愛國大眾視爲國家安全的障礙。容忍退讓的美德，自由主義的創作，這時都爲人所唾棄了。各種社會制度都成了統制的；各種報紙雜誌的論調都成了一致的；教會、祕密團體、一切社會機關，都成了愛國的播音機。這些整齊嚴肅的現象，都出乎烏托邦的社會主義者的意料之外。』(Hankins, Quoted in H.E. Barnes, "History and Social Intelligence", P. 186.)

罕堅斯教授的話，並沒有任何神祕的部分；它如同一面鏡子，祇忠忠實實地把愛國心的功能照見得毫無遺恨。於是，我們來談到徵兵制度，便可得到如下各項的堅確認識：

一、國民兵役義務平等，無階級之分，才合乎國民愛國的天職。爲着國家，大家擱下通常瑣碎的營生，而去壯烈地效死，是千該萬該的。軍閥盜賊當然也應拋棄其不良的營生，反過來效死於國家。

二、輪流受訓的兵丁遍於全國，戰時才可得巨大的兵力以保衛國家。此項兵力，不許軍閥掠奪，不許盜賊分散；誰來掠奪或分散，就應遭愛國大衆的制裁。

三、軍閥是分裂國家，盜賊是破壞國家秩序，都是授帝國主義以侵略的機會。爲着不讓帝國主義侵略我們的國家，就有剷除軍閥和盜賊的必要。此項責任，正在我們受過軍訓的國民的肩上。

四、徵兵都是有身家產業的良民，在營如不被威脅則不會跟從軍閥作亂，歸休如不被誘惑則不會跟從盜賊作亂；在普遍而高亢的愛國心支配之下，一方面是沒有人來威脅和誘惑，他方面是威脅誘惑都一概沒有用處。

當然，剷除軍閥，必須肅清封建思想；剷除盜賊，必須樹立廉潔政治。但，封建思想惟有用愛國心去代替它，才能肅清；廉潔政治惟有用愛國心去造就它，才能樹立。所以，要徵兵制行之有百利而無一弊，最要緊的還是普遍喚起國人的『民族之國家』的觀念。

民國二十八年九月十八日劉曉桑於蓮華新村

目次

一 引言.....	一
-----------	---

(附表一) 現代列強平時戰時兵額比較表.....	二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二 中國國民兵役制度之萌芽時期.....	五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(附表二) 黃帝時國民兵役表.....	七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(附表三) 夏代國民兵役表.....	九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(附表四) 商代國民兵役表.....	一二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三 中國國民兵役制度之成熟時期.....	一五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(附表五) 周文王國民兵役表.....	一六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(附表六) 周禮制軍人數表.....	一九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(附表七) 周禮九畿編制表.....	二〇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四 中國國民兵役制度之絕續時期……………四二

(附表八) 周禮王畿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二二

(附表九) 周禮公卿大夫采地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二五

(附表十) 周禮國民兵役年限及舍役表……………二七

(附表十一) 春秋齊管仲制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三一

(附表十二) 春秋魯國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三二

(附表十三) 春秋晉國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三四

(附表十四) 春秋楚國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三六

(附表十五) 戰國秦商鞅制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三八

(附表十六) 漢高祖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四四

(附表十七) 漢初制國民服兵年限表……………四六

(附表十八) 苻秦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五〇

(附表十九) 高齊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五三

(附表二十) 宇文周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五四

(附表二十一) 隋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五六

五 中國國民兵役制度之復興時期……………五八

(附表二十二) 唐高祖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五九

(附表二十三) 唐太宗制編民表……………六〇

(附表二十四) 唐太宗制編軍表……………六二

(附表二十五) 唐太宗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六三

六 中國國民兵役制度之衰落時期……………六九

(附表二十六) 宋王安石制鄉兵徵發表……………七一

(附表二十七) 宋王安石制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七二

(附表二十八) 元人國民兵役表……………七五

(附表二十九) 元民充兵種類表……………七六

(附表三十) 清旗民編軍表……………八〇

七 結論……………八六

(附表三十一) 中國現行兵役年限與各國比較表……………八七

附錄

一 兵役法	九〇
二 兵役法施行暫行條例修正草案	九二
三 現代列強之兵役制度	一〇九

中國國民兵役史略

一 引言

從前之戰爭，爲軍隊與軍隊戰，軍力與軍力戰；能殲滅其軍隊，消耗其軍力，卽能屈服其國家。現代之戰爭，爲國民與國民戰，國力與國力戰；苟不能盡殺其國民，盡灰其國力，卽不能屈服其國家。從前戰爭之範圍小，每可計期以收功；司馬仲達之算公孫淵，是爲一例。現代戰爭之範圍大，不能預期其必勝；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中，以德意志之威力而不能覆滅比利時，是爲一例。故欲立國於現代，非有絕對廣大之兵員，以備任何長期之徵調，則不爲功。孫子所謂『不戰而屈人之兵』者，亦必環甲億萬，徧佈四境，示人以不可侮，而後不落空談。於是則徵兵尙矣，國民兵役尙矣。

第一次世界大戰時：德國人口六千萬，作戰之兵則七百萬；法國人口四千二百萬，作戰之兵則四百萬；此皆徵兵之效果。且戰後復加以相當時間之整訓，其總兵額更爲增進。他如英意俄日諸國亦然。此皆與吾人同立於現代地球上之國家，相互以軍備競爭爲自存之保障者，此類事實豈吾人所可忽視乎？

(附表一)現代列強平時戰時兵額比較表

國	常	備	額預	備	額後	備	額總	額約	數平	戰	比
法			六七萬		五〇〇萬		六〇萬		六三〇萬	一比九強	
德			一〇萬				八六〇萬		八七〇萬	一比八七	
英			二八萬		三二萬		六五〇萬		七〇〇萬	一比二五	
意			三五萬		三〇〇萬		二〇〇萬		五三四萬	一比一五強	
俄			六六萬		五〇〇萬		七八〇萬		一四〇〇萬	一比二一強	
日			二二萬		二〇〇萬		五〇〇萬		七二〇萬	一比三一強	

各國以國民全數十分之一服兵役，乃最平常之事，以例吾國，則人口五萬萬，作戰之兵可得五千萬；使果有五千萬人可以上馬殺敵，豈有九一八以來之奇禍巨恥乎？日本常備兵不過十七師團，約爲二十三萬人；經我抗戰之後，彼已動員四百萬人矣。敵以徵兵，我以募兵；敵之兵員不竭，我之兵員有限；戰爭延長，勝負之數豈待筮龜？故我不得不急起直追，亦厲行徵兵之制。是不僅可卻目前之敵，且可制萬世之利；當務之急，無踰於此者。

環顧世界之行徵兵制者：普魯士在拿破崙戰爭之敗以後，法蘭西在普法戰爭之敗以後，奧地利在普奧戰爭之敗以後，土耳其在土希戰爭之敗以後，多難興邦，殷憂啓聖，三人行其必有

我師矣。至美俄意日諸國，或取鑒於友邦之隆，或有憂於隣國之大，類皆大勢所趨，不得不爾；況中國憂患日深，又烏可自己也耶？

中國國民黨自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佈對內政策第七條『將現時募兵制度漸改爲徵兵制度』以來，國民政府夙興夜寐，必欲促其實現。其雙管齊下者，爲保甲運動與國民軍訓運動。蓋兵徵於民，無保甲卽不能知民之數，亦卽不能知兵之數；民咸爲兵，無國民軍訓卽無以致兵之教，亦卽無以致民之教。其行也漸，而國人猶有駭然而驚者，以爲從來所無之事而遽有之，以爲模仿外國而不得一當。嗟乎！徵兵豈中國從來所無之事耶？豈果模仿外國而無當者耶？吾於是發憤爲中國國民兵役史略，將以徧告我五萬萬同胞，俾知所返焉。

中國之有史，起於黃帝；中國之徵兵，亦起於黃帝。三代漢唐，其制未墮；至宋以後，乃衰落耳。張說摧毀唐代府兵之制，爲玄宗開元十年，民國紀元前千一百九十年；其後兵由召募，率爲游民罪徒之所集，遂不齒於齊民。加以帝王粉飾太平，重文輕武，一方則曰『滿朝朱紫貴，盡是讀書人』，一方則曰『好鐵不打釘，好兒不當兵』，而兵之地位益輕賤矣。積千二百餘年以來，成爲國人二種堅定之倫理觀念，但知兵爲無賴之役而已，詎復憶祖宗有齊民皆兵之典制哉？管仲作軌里以寄軍令，而民不怨者，周時之人視兵役爲當然，故安之；王安石作保甲以制鄉兵，而民小擾者，宋時之人視兵役爲不當，故不安之。宋去唐未遠，民已不安於兵役，今去唐千餘年，則國人之聞徵兵乃駭然而驚者，亦固人情之可諒也。人情之不可諒，則以